

News Clipping

Client / Product :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Surveyors
Publication : Ta Kung Pao
Date : 9 July 2016 (Saturday)
Page : A02

活化消防條例堵漏洞

有建築界專家分析指，原有的《消防安全條例》（下稱《條例》）本來已能保障舊式工廈安全，但近年本港活化舊式工廈，過去未曾預想過的場所，如酒庫、展覽室、迷你倉等都紛紛進駐工廈，超出現行《條例》範疇，才令舊式工廈消防安全出現缺口，政府應及早修例填補《條例》的空白領域。

建築、測量及都市規劃界謝偉銓稱，過去十年舊式工廈內冒現音樂廳、展覽室、酒庫等非工場用途場所，令工廈用途超出《條例》規管範圍。新興場所又吸引一批不熟悉工廈環境的人出入，亦令工廈人流增加，使逃生需求超出舊式工廈的原有配套。

前測量師學會會長何鉅業表示，現時最大問題在於舊式工廈變成混合用途，工廈內可能會有辦公室、活動中心、傳統貨倉等不同範圍的場所，令同一棟大廈內有不同的消防安全需求，工廈內原有的消防設備難以一一滿足。

謝偉銓及何鉅業均指出，推動活化舊式工廈前，無人想過工廈會變成「綜合用途建築物」，因此一直把工廈獨立出來。現時本港不少工廈已變成在法例上「未有明確定義」的建築物，認為政府有需完善現行的消防條例，令消防條例可涵蓋近年工廈的新用途。